



## 实施《国际卫生条例（2005）》

### 审查委员会关于与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有关的 《国际卫生条例（2005）》实施情况的报告

#### 总干事的报告

结合审查委员会关于与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有关的《国际卫生条例(2005)》实施情况的报告<sup>1</sup>，并为了促进实施审查委员会的建议，请世界卫生大会审议下述决议草案：

第六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

(PP1) 认识到按照执行委员会第 126 届会议认可的目标、范围、方法和时限<sup>2</sup>成立了《国际卫生条例(2005)》第九编第三章规定的审查委员会，其职权包括审查《国际卫生条例(2005)》的实施情况以及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的应对情况；

(PP2) 赞扬审查委员会关于与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有关的《国际卫生条例(2005)》实施情况方面的工作圆满结束，并赞扬其主席的领导能力，其各位杰出成员的奉献精神以及提交总干事以便转交第六十四届世界卫生大会的最终报告；

(PP3) 审议了审查委员会关于与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有关的《国际卫生条例(2005)》实施情况的最终报告，

---

<sup>1</sup> 文件 A64/10。

<sup>2</sup> 见文件 EB126/2010/REC/2，第二次会议摘要记录第二部分。

1. **敦促**会员国：

(1) 支持实施审查委员会关于与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有关的《国际卫生条例(2005)》实施情况的最终报告中所载各项建议；

2. **要求**总干事：

(1) 通过执行委员会向第六十六届世界卫生大会提交最新信息，说明在推行审查委员会关于与 2009 年甲型 H1N1 流感大流行有关的《国际卫生条例(2005)》实施情况的各项建议方面的进展。

= = =